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Packaging Holdings Development Limited

### 中華包裝控股發展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39)

####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216,146	149,992	44.1%
毛利	52,390	33,858	54.7%
毛利率	24.2%	22.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21,915	16,732	31.0%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2.79	2.79	0%

####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中華包裝控股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比較數據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4	216,146	149,992
銷售成本		(163,756)	(116,134)
毛利		52,390	33,858
其他收入	5	512	229
其他收益	6	5,705	3,320
銷售及分銷開支		(9,260)	(6,722)
行政開支		(15,206)	(7,203)
經營活動所得溢利		34,141	23,482
融資成本	8	(985)	(455)
除稅前溢利	7	33,156	23,027
所得稅開支	9	(11,241)	(6,295)
期內溢利		21,915	16,732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匯兌差額		219	307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219	307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扣除稅項		22,134	17,03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21,915	16,73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22,134	17,039
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11	2.79	2.79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6,306	82,537
預付租賃款項		2,406	2,435
購置設備之已付按金		22,239	9,869
		<u>130,951</u>	<u>94,841</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1,212	10,827
貿易應收款項	12	88,879	95,337
預付款項、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525	2,653
已抵押銀行存款		2,089	2,278
現金及銀行結餘		104,690	45,834
		<u>209,395</u>	<u>156,929</u>
<b>流動負債</b>			
貿易、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3	73,663	84,132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	2,808
銀行借款		29,590	21,200
應付稅項		5,406	4,952
		<u>108,659</u>	<u>113,092</u>
<b>流動資產淨值</b>		<u>100,736</u>	<u>43,837</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231,687</u>	<u>138,678</u>
<b>資產淨值</b>		<u>231,687</u>	<u>138,678</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6,287	—
儲備		225,400	138,678
<b>總權益</b>		<u>231,687</u>	<u>138,678</u>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編制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與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本公司二零一三年年度報告（「二零一三年年報」）中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除另有指明外，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並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人民幣千元）。人民幣為本公司的呈列貨幣及本集團主要經營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董事認為，選擇人民幣為呈列貨幣最符合股東及投資者的需要。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六日獲准刊發。

## 2. 重大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乃按公平值計量除外。歷史成本一般按為換取資產而付出的代價的公平值計算。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二零一三年年報所採納者一致，惟採納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除外。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如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且於本集團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概要載列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修訂本)	投資實體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呈列－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	資產減值：非金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衍生工具更替及對沖會計法的貢獻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1號	徵費

應用上述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已編製及呈列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因此，無須作出過往期間調整。

本集團尚未提早應用如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強制生效日期及過渡披露 <sup>6</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6</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共同經營利益的會計法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的收益 <sup>5</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 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的澄清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sup>3</sup>

- 1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具有限例外。
- 3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首份年度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生效。
- 5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 6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納。

### 3. 經營分部

本集團目前經營一個經營分部，即紙製包裝產品銷售。單獨的管理團隊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匯報，而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期內整體業務業績綜合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因此，本集團並無單獨呈列分部資料。

所呈報分部收入指來自外部客戶產生的收入。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分部間銷售(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有收入來源於中國境內客戶。

#### 4. 營業額

營業額指已售貨品的已收及應收款額，減去折扣及增值稅後的淨額。

本集團營業額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柔印紙箱	120,391	95,669
柯式印刷紙箱		
傳統紙箱	64,942	54,323
石頭紙紙箱	30,813	—
	<u>216,146</u>	<u>149,992</u>

#### 5.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銷售剩餘材料	347	140
銀行利息收益	165	89
	<u>512</u>	<u>229</u>

#### 6. 其他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稅項優惠(附註)	5,542	3,320
雜項收入	163	—
	<u>5,705</u>	<u>3,320</u>

附註： 稅項優惠指當地政府經參考在中國繳納的增值稅、土地使用稅及企業所得稅後提供的一種政府補貼。

## 7.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 員工成本：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工資及薪金

10,324 7,26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251 750

**11,575 8,011**

### 其他項目：

已售存貨成本

163,756 116,13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770 1,779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30 30

研發成本

999 1,949

**167,555 119,892**

## 8.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須於一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

**985 455**

## 9.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中國企業所得稅		
– 即期稅項	10,077	5,617
– 過往期間撥備不足	1,164	678
	<u>11,241</u>	<u>6,295</u>
於損益內確認的所得稅總額	<u>11,241</u>	<u>6,295</u>

由於概無任何重大暫時性差額，故並無作出遞延稅項撥備。

於本期間，香港利得稅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由於期內本集團於香港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概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中國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須按25%（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 10. 中期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

## 11.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21,915,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6,732,000元）及本公司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如下：

###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註冊成立日期發行股份之影響	100	100
資本化發行之影響	599,999,900	599,999,900
股份發售之影響	186,740,331	—
	<u>786,740,331</u>	<u>600,000,000</u>

由於兩個期間均無潛在攤薄已發行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為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 12.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通常就銷售貨品授予其客戶30至60日的平均信貸期。以下為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乃基於發票日期呈列。以下分析已扣除呆賬撥備：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30日	47,928	51,553
31至60日	40,951	43,784
	<u>88,879</u>	<u>95,337</u>

貿易應收款項自發票日期起計首60日不計息。其後，未清償餘額按每日0.3%計息。在釐定貿易應收款項是否可收回時，本集團考慮由初始授出信貸當日起至報告期末止期間，有關貿易應收款項之信貸質素有否出現任何變動。由於客戶層範圍廣大及並不關連，故信貸集中風險有限。根據經參考對手方違約過往經驗及就對手方當前財務狀況所作分析釐定的估計不可收回金額，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呆賬撥備。

本公司概無就該等餘額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強措施。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概無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13. 貿易、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64,760	70,309
票據應付款項	2,089	2,278
應計費用	5,536	11,083
其他應付款項	1,278	462
	<u>73,663</u>	<u>84,132</u>

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所作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30日	31,841	36,622
31至60日	32,919	33,687
	<u>64,760</u>	<u>70,309</u>

採購若干貨品的平均信貸期為60日。本公司制定有金融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均於信貸期內支付。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2,089,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278,000元)的票據應付款項以銀行存款作為抵押。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向其客戶提供設計、製造及印刷紙包裝產品的一站式解決方案。本集團客戶主要位於江西省，少部分位於福建省及湖北省。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江西省宜春市奉新縣擁有一個生產基地。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主要客戶基礎對瓦楞及高端包裝產品有持續需求。借助經營一條新生產線，本集團得以保證漸增的銷售訂單以及銷售及溢利均持續增長。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已設立一間附屬公司以從事製造及銷售石頭紙及石頭紙產品。本集團將繼續透過產品開發及營銷的合作以及現有客戶的推介，不斷尋求機會擴大其客戶基礎。

### 財務回顧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營業額約為人民幣216,100,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50,000,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66,100,000元或約44.1%。營業額增加乃主要由於現有客戶需求上升及中國新客戶發出新訂單令銷量由約53,600,000平方米大幅上升至約72,100,000平方米。

### 按產品劃分的營業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額百分比
柔印紙箱	120,391	55.7	95,669	63.8
柯式印刷紙箱				
— 傳統紙箱	64,942	30.0	54,323	36.2
— 石頭紙紙箱	30,813	14.3	—	—
小計	95,755	44.3	54,323	36.2
合計	<u>216,146</u>	<u>100</u>	<u>149,992</u>	<u>100</u>

## 柔印紙箱

於回顧期間，來自銷售柔印紙箱的收入約為人民幣120,400,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95,700,000元)，佔總收入約55.7%(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3.8%)。增加約人民幣24,700,000元或約25.8%主要由於來自食品及飲料行業客戶的銷售訂單增加所致。

## 柯式印刷紙箱

於回顧期間，來自銷售柯式印刷紙箱的收入約為人民幣95,800,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54,300,000元)，佔總收入約44.3%(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6.2%)。增加約人民幣41,500,000元或約76.4%元主要由於銷售於二零一三年八月投產的新產品石頭紙紙箱所致。石頭紙紙箱獲接納及優質傳統柯式印刷紙箱獲認可吸引了來自各行業高端客戶的更多銷售訂單。

## 按客戶產品分類劃分的營業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額百分比
食品及飲料	93,841	43.4	73,153	48.8
玻璃及陶瓷	54,534	25.2	24,566	16.4
金屬製品及化學品	29,281	13.5	25,051	16.7
竹製品	22,609	10.5	15,762	10.5
其他	15,881	7.4	11,460	7.6
合計	<u>216,146</u>	<u>100</u>	<u>149,992</u>	<u>100</u>

附註：其他產品包括文儀用品、能源及電子產品、紡織品及藥品。

本集團主要客戶為中國的食品及飲料生產商。於回顧期間，來自食品及飲料生產商的收入約為人民幣93,800,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73,200,000元)，佔總營業額約43.4%(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8.8%)。來自食品及飲料生產商收入份額減少主要因為對精緻印刷包裝材料及設計的需求漸增，本集團側重於向客戶銷售利潤率較高的較高端產品。

##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柔印紙箱	25,079	20.8	19,553	20.4
柯式印刷紙箱				
— 傳統紙箱	17,036	26.2	14,305	26.3
— 石頭紙紙箱	10,275	33.3	—	—
小計	27,311	28.5	14,305	26.3
合計	52,390	24.2	33,858	22.6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約為人民幣52,400,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3,900,000元)，增加約54.6%或約人民幣18,500,000元。毛利率由去年同期的22.6%上升至回顧期間的約24.2%。

回顧期間柔印紙箱的毛利約為人民幣25,100,000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9,600,000元增長約28.1%。柔印紙箱的毛利率由去年同期的20.4%微升至回顧期間的約20.8%。

回顧期間柯式印刷紙箱的毛利約為人民幣27,300,000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4,300,000元增長約90.9%。柯式印刷紙箱的毛利率自去年同期26.3%增至回顧期間的28.5%。此乃由於銷售利潤率較高新產品(即石頭紙紙箱)所致。

## 其他收入及收益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其他收入及收益約為人民幣6,200,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500,000元)，增加約77.1%或約人民幣2,700,000元。增加主要來自中國地方政府有關退回所支付的部分增值稅及企業所得稅的稅務優惠。營業額及除稅前溢利(據此計提增值稅及企業所得稅)較高導致回顧期間稅務優惠增加。

## 銷售及分銷開支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人民幣9,300,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700,000元)，增加約38.8%或約人民幣2,600,000元。增加主要由於下列因素的綜合影響(i)銷量以及位於中國不同城市或省份的客戶數目上升令分銷及交付成本增加及(ii)由於銷售活動增加導致支付予銷售員工之銷售佣金及薪金增加所致。銷售及分銷開支佔總營業額的百分比保持相對穩定，於回顧期間約為4.3%，而去年同期約為4.5%。

## 行政開支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15,200,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7,200,000元)，增加約111.1%或約人民幣8,000,000元。增加主要由於確認上市開支約人民幣7,500,000元所致。

## 融資成本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1,000,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500,000元)，增加約100%或約人民幣500,000元。增加主要由於回顧期間短期計息銀行貸款增加所致。

## 所得稅開支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11,200,000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300,000元)，增加約77.8%或約人民幣4,900,000元。增加主要由於除稅前溢利增加所致。本集團於回顧期間實際稅率為33.9%及於去年同期為27.3%。實際稅率上升主要因為回顧期間不可扣稅開支(如上市開支)增加。

## 期內溢利

因以上所討論因素的綜合結果，本集團期內溢利由去年同期約人民幣16,7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5,200,000元或約31.1%至回顧期間的約人民幣21,900,000元。本集團純利率由去年同期的11.1%微降至回顧期間的10.1%。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借助內部資源、銀行借款及首次公開發行所得款項淨額提供營運資金得以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現金及銀行結餘達約人民幣104,700,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5,800,000元)，大部分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本集團銀行借款總額達約人民幣29,600,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1,200,000元)，均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資產負債率按借款總額(即銀行借款及應付一名董事款項總額)除以總權益計算。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率分別為12.8%及17.3%。

## 存貨

本集團已實施嚴格的存貨控制以減少持有風險。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存貨總值約為人民幣11,200,000元，略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0,800,000元。存貨週轉天數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7天減少5天至12天。

## 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收款項達約人民幣88,900,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95,300,000元)。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63天增加3天至66天。

## 貿易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付款項達約人民幣64,800,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70,300,000元)。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6天增加8天至64天。

## 前景

本集團預期國內消費市場的擴大趨勢將繼續刺激下半年瓦楞包裝產品的需求。為應對該需求激增，於回顧期間，本集團已於其奉新生產基地設立四條新生產線及新生產大樓。自二零一四年八月新生產線開始投產，於年末，本集團年產能將達瓦楞紙板92,500,000平方米及瓦楞紙包裝產品185,100,000平方米。經此提升產能，不僅為本集團帶來經濟規模的優勢，亦使本集團得以擴大中國市場份額及鞏固市場地位。

此外，因當地政府鼓勵使用環保包裝材料，董事會相信，石頭紙作為一種環保型包裝材料具有未來前景。因此，本集團將繼續積極尋求石頭紙產品新客戶，及加大力量開發該環保型包裝材料的不同應用。

## 僱員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有406名(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6名)全職僱員。本集團按僱員表現、經驗及現行行業常規付予僱員薪酬。為挽留精英僱員，本集團提供有競爭力薪酬待遇。待遇包括薪金、醫療保險、酌情花紅、其他福利以及香港僱員的強積金計劃及中國僱員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股東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三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文概述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的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15. 購股權計劃」段。

購股權計劃旨在使本公司向選定人士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貢獻或未來貢獻的激勵或回報。

於回顧期間，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開展業務且其大多數經營交易以人民幣結算。大部分資產及負債以人民幣計值。雖然本集團可能承擔外匯風險，但董事會預期未來貨幣波動不會嚴重影響本集團經營。本集團於回顧期間並無採納正式對衝政策且並無使用工具作外匯對衝目的。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向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37,400,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400,000元)。所有資本承擔均與購買新設施及設備有關。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或擔保。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抵押賬面值約為人民幣79,400,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62,900,000元)的若干資產作為本集團票據應付款項及銀行借款的抵押品。

## 重大投資、主要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六日，鴻聖(江西)彩印包裝實業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江西鴻禹新材料環保紙業有限公司宣告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60,000,000元，將以現金支付，以從事製造及銷售環保型石頭紙及石頭紙產品。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回顧期間，本集團概無其他重大收購或出售。

##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三日於聯交所上市且經扣除包銷費用及其他相關開支之後籌得所得款項淨額約73,100,000港元(約人民幣57,700,000元)。本公司將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的招股章程所述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來動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截至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已動用約60,500,000港元(約人民幣48,400,000元)用於設立新生產線、建設新生產大樓以及發展研發能力。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未動用所得款項存於香港及中國持牌銀行。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三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公佈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作為其自身企業管治守則。董事會確認，除下文所披露者外，自二零一四年一月十三日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獲悉，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應予區分，而不應由同一人擔任。本公司並無設立「行政總裁」一職。本集團主席陳衛偉先生同時負責董事會的領導工作及實際運作，確保所有重大事宜均由董事會以可行方式決定。董事會認為此架構不會損害本公司董事會及管理層之間權力及權限的平衡。各位負責不同職能的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會輔以主席的職責。董事會認為此架構可向本集團提供強大一致的領導，有助於切實高效地規劃及執行其商業決策及策略，及確保提高股東利益。

儘管如此，董事會仍將不時檢討此架構，以確保因應條件變化適時對其作出適當變動。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整個回顧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制定書面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就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外部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審閱財務報表並就財務申報提供重大意見以及監察本公司內部監控程序。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馬遙豪先生（主席）、劉大進先生及吳平先生。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但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且審核委員會認為，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報告乃根據適用會計準則、規則及規例而編制且已作出合適披露。

##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業績公佈刊發在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項下及本公司指定網站 <http://www.hs-pack.com>。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報告將寄發予股東及適時登載於前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中華包裝控股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  
陳衛偉

中國江西省，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衛偉先生（主席）、孫少華先生及胡麗玉女士；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大進先生、馬遙豪先生及吳平先生。